

#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保安服务人员 7 人。

## ★二、服务要求

1、保安人员应具备高中以上文化程度，年龄 50 周岁以下，需统一着装上岗（服装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安保人员身体健康，能胜任学校安保工作要求，无残疾、无传染性疾病和精神病史。

3、政治清白，品行良好，无犯罪记录及未成年骚扰记录。

4、严格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服从学校管理，做好学校门卫执勤、安全巡查等安保工作。

5、热爱学校、爱护学生、责任心强。

6、安保主管必须是退伍军人，在保安总人数 7 人中，退伍军人不得低于 4 人（其中必须有 1 名女退伍军人），每班保证 2 人在岗。（提供承诺函）

7、供应商的现行营运状况要求：具有科学合理的组织架构，严格的管理细则和岗位责任制度，具有提供完善的后勤管理和保障服务的能力。

8、供应商应针对本次采购项目特点编写成交后拟采取的管理方案、验收标准，包括组织计划、人员安排、装备工具的安排等，遇重大、紧急事项的应急措施等。

9、管理方案的内容要求具体如下（该方案必须在响应时提供）：

（1）拟采取的管理及服务方式。包括：组织架构、机构设置等；

（2）管理人员配备和其他人员的配备；

（3）管理质量和服务质量考核计划及奖罚措施；

（4）供应商为保安人员提供的第一批装备清单（包括：保安服务装备、办公设备）。

10、供应商的从业人员要求：公司内部有岗前培训机构，服务人员经过岗前培训合格才上岗。

11、成交供应商有责任配合采购人接受上级领导部门的监督、检查，并提供必需的材料。

12、成交供应商在项目运作中必须定期向采购人汇报工作情况，接受采购人

领导的监督。员工必须接受双重管理，即除服从公司管理外，还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管理。

13、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承包合同私自转让委托他人服务，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承包资格，并给予经济处罚或付诸法律。

14、成交供应商对安保人员的待遇应按国家相关标准执行，在服务过程中发生任何劳资纠纷与采购人无关。（提供承诺函）

15、如成交供应商派遣的保安人员出现失职、缺勤等情况，将按双方的约定扣除服务费。

#### **★四、岗位要求**

1、依托行业标准，学校安保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校园保安工作制度、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保证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

2、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严格管理，切实保障师生人身安全和学校财产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和生活秩序；

3、设置 24 小时巡逻队，全面负责整个校园及周边重点区域巡查。

所有保安人员负责校园门岗管理、规范校园车辆停放、治安巡逻与防范，积极协助保卫科调查处理校园治安事件；对外来人员、车辆进行严格检查，详细登记备案，依据学校相关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配合学校开展安全防范和安全隐患检查，进行法制宣传和安全教育宣传；协助学校制定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工作预案；参与应急演练，及时处置突发事件；负责学校重大集体活动的值勤工作；依据学校相关消防管理制度，负责校园消防设施设备巡查工作；负责学校消防安全管理、控制室值班及其相关管理工作；退伍军人学校将安排给学生带操；完成学校临时安排的其他治安保卫工作。

#### **★五、责任风险**

保安人员在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情况以及造成他人伤害、伤亡事故，均由保安公司全面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校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供应商还需自理提供一份承诺书。

#### **★六、保密要求**

1、保安人员必须遵守国家保密法和保密条例，不得利用监控设备侵犯集体、他人合法权益或个人隐私；不得偷拍保密文件和其他资料。

2、保安服务中形成的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资料所有权归采购方，不得

删改和扩散。

3、对在保安服务中获知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及明确要求保密的信息必须保密、

4、未经采购人保卫部门批准，不得私自允许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场所。

5、未经采购人保卫部门批准，不得携带录音录像工具或移动存储设备进入工作场所。

6、一经发现保安人员有泄密行为，立即予以开除并送至公安机关处理。

## ★七、商务要求

### （一）服务费用的支付

1、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具有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等凭证进行支付结算，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10 日内，采购人预付合同总金额的 10%的预付款。

2、服务费用以成交供应商的单项价格为准，按人均月工资（单项价格）×上岗人数×上岗时间进行计算，每季度支付一次（应扣除预付款）。

3、采购方根据考核办法打分，通过得分作为付款标准，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4. 成交单位发放给服务人员的个人费用应包括个人管理费、个人报酬、五险一金以及国家规定的节假日加班费。如果成交单位派遣的服务人员出现失职、缺勤等情况，将按约定扣除相应服务费。

（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 年。（合同期满后，采购人根据对成交人的考评情况可以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续签合同一年一签，最多续签 2 年。）

（三）**服务地点：**四川省南充中等专业学校。

## ★八、服务质量考核：

（一）**采购人制定服务质量考核评分办法，成交供应商必须接受采购人考核。**

### 1、人员管理

（1）男性身高 1.66 米以上，女性身高 1.50 米以上；高中文化以上，政治思想素质好（无违法乱纪行为记录），身体健康，五官端正。不符合要求的，立即辞退，并一人一次扣 1 分。

（2）从业人员着装和仪表要严格按照要求执行、按规定要求设立值班岗位，并落实值守人员到岗到位，出现脱岗、空岗的，一人一次扣 1 分。

(3) 从业人员不得在公共场所嬉笑打闹，上岗时不得勾肩搭背、四处闲逛。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人一次扣 1 分。从业人员要坚持热情、规范和主动服务，不能与服务对象发生吵闹等纠纷，发生纠纷的一次扣 1 分。成交供应商更换从业人员必须上报保卫部门批准同意后才能进行，经同意擅自换人，发现一次扣 1 分。

## **2、值班岗位管理**

(1) 值班岗位应安排好当班人员、严禁在值班时利用电话、手机谈与工作无关的事；严禁用电脑、手机等玩游戏和听歌、看小说、耍微信；严禁在岗打瞌睡等与岗位不相符行为；严禁在各自负责的区域有脏乱差现象，一旦发现一人一次扣 1 分。

(2) 由于从业人员工作严重失职，负责区域造成重大财产损失或发生重大恶劣影响事件的，发生一次扣 10 分，并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3) 将明显物品从办公区域携带或运出，安保人员必须要求其出具有关证明，并登记物品名称、经办人员基本信息及上报等，不符合要求，发现一次扣 1 分。

(4) 安保人员负责区域发生财物丢失，经查实属从业人员不认真履行职责造成的，给予相应的赔偿外，并一次扣 5 分。

## **3、巡逻守护工作**

巡逻守护，安保人员必须对所负责区域进行安全巡逻，同时做好人员车辆进出登记，同时做好平时的防火防盗工作。不按要求的，发现一次扣 1 分。

## **4、车辆及人员管理**

(1) 安保人员做好所负责区域的车辆管理，停放有序，杜绝乱停乱放；加强对外来人员到校管控，若不按要求操作的，一次扣 1 分。

## **5、加分**

(1) 为了维护安保人员所负责区域及周边安全，上岗工作人员有重大立功表现的，加 5 分/次。

(2) 工作认真负责并获得群众、相关领导、相关部门、区级及以上领导表扬的，视情节加 3 分/次。

(3) 上季度考核中没有扣分的，在下一季度基础总分上可以加 10 分即（下

季度起始总分为 110 分)。

以上考核工作情况，每月扣减分数当面向成交供应商管理人员指出，并书面告知成交供应商。

## (二) 考核评分结果应用

1、采购人将成立考核评分组，负责按季度对供应商的安保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评分工作。

2、每季度考核评分基础总分为 100 分（若上季度考核中没有扣分的，则下一季度基础总分为 110 分），由考核评分组在此基础总分上，按照考核办法对供应商进行加分、扣分。

3、考核评分结果处理：

(1) 90 分及以上全额拨付该季度月承包费；

(2) 60 分以下（不含 60 分）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不再支付任何款项；

(3) 60 分（含 60 分）--90 分（不含 90 分）则按实际得分进行扣款处理，每分值扣款 100 元，从供应商该季度最后一月服务费中扣除。扣款计算公式：扣款金额=（100-得分）\*100。

(4) 全年四个季度考评都达到 90 分及以上的可以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4、成交供应商对保安人员实行集中管理，所有保安人员工作期间上岗、休息都在指定地点。供应商无法做到对保安人员实行集中管理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非当值保安人员，遇突发事件时，能在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 九、以下情形

1、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学校有权要求供应商更换保卫人员，并不给予经济补偿：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任用条件；

(2) 因工作失职给校方造成恶劣社会影响或者严重后果；

(3) 违反工作纪律经教育不改正；

(4) 不服从工作安排或故意不完成工作任务；

(5) 保安个人因各种原因不能继续履行岗位职责；

(6) 未开据派遣证明的；

(7) 出现严重失职、渎职、徇私舞弊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2、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学校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返还已支付的服务费并按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1) 发现供应商提供的资质材料不真实；

(2) 供应商将服务项目部分或整体转包给其他公司或个人；

(3) 供应商未按合同规定的人数和资质要求派遣保安人员，造成七天或七天以上缺岗。

3、成交供应商方应严格管理派遣保安人员，若出现缺勤、失职等情况，将按双方商定的工作纪律规定扣减当季相应服务费。

4、成交供应商派遣的保安人员到学校工作前，必须经学校保卫科及相关领导面试，面试通过后方能试用上岗。

5、供应商必须给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安保护备器材，且每年投入在安保护备的费用不得低于 4000 元。

6、供应商应认真研究学校保安服务的教育属性，熟悉校园管理的特点，根据校园内的不同服务对象，制定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安服务整体方案，完善专项管理制度。

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的要求与合同约定相关条款进行验收。

十一、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无}

十二、**本项目实质性需求：**本章带“★”的条款为实质要求。